**2019年化学工程学院转专业招生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 | **招生年级** | **招生人数** | **符合拟转入专业当年公布的具体转专业招生条件的非定向委培的学生均可提出转专业申请，定向委培的学生经定向委培单位书面同意的，也可以提出转专业申请。本教学院（系）各专业提出的具体条件如下：** |
| 化学工程与工艺 | 2018级 | 10 | 除符合《北京石油化工学院本科学生学习管理规定（2017年修订）》和《北京石油化工学院本科生校内转专业管理办法》（2018年修订稿）以外，还需符合以下条件：   1. 原则上只招收2018级各专业学生。   2、 如修完《大学化学》，原则上要求绩点在2.0分以上（含2.0）。  3、 如果学生修读《高等数学》，原则上要求绩点在2.0分以上（含2.0）。 |
| 应用化学 | 2018级 | 6 |
| 制药工程 | 2018级 | 6 |
| **需要学生提供的材料** | | | 成绩单 |
| **考核科目** | | | 综合面试 |
| **考核时间** | | | 第十一周～第十二周（5月6日～5月17日） （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 **考核地点** | | | 主楼1101东 |
| **咨询地址** | | | 化工学院教学办公室 联系人： 赵磊 联系电话：81292126 |

**主管领导签字（盖章）： 时间： 2019.4.1**